

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市住建局开展根治欠薪专项行动

本报讯（记者 王 培）12月15日，市住建局联合市人社局集中约谈上海绿地（集团）有限公司、河南兴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河南华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14个工程项目的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负责人，要求建设单位拨付工程款，施工单位积极筹措资金确保农民工及时拿到足额的工资，维护好农民工的合法权益。

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六稳”“六保”决策部署，全面贯彻实施《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确保农民工按时足额拿到工资，兜住基本民生底线，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根据《漯河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领导小组关于开展根治欠薪冬季专项行动的通知》，市住建局从2020年11月6日至2021年春节前，在全市组织开展根治欠薪冬季专项行动。

此次行动以贯彻《保障农

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为抓手，以工程建设领域为重点，对岁末年初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及工资支付保障制度落实情况进行集中检查。通过以案释法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提高企业依法支付农民工工资的自觉性。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各县区对监管的工程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进行逐个排查，督促在建工程项目落实有关保障工资支付制度，依法查处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对重大典型欠薪案件挂牌督办，坚决做到欠薪问题不解决不销账。

对查实的欠薪违法行为，做到“两清零”。即2020年发生的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国企项目，以及各类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在2020年底前全部清零，其他欠薪案件在2021年春节前动态清零。

目前，排查工作已经完成。市直共排查62个施工项目，通过排查发现有4家工程存在农民工工资拖欠问题，涉及金额584万元。对今年发生的投诉案件通过开展“回头看”，发现10个工程项目农民工工资拖欠未完全解决，涉及金额745万元。

12月15日，在约谈会上，参加约谈的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负责人作了表态发言，保证完成清欠任务。

下一步，市住建局清欠建设领域工程款及农民工工资领导小组办公室将紧盯案件不放松，做到欠薪问题不解决不销账；对不能按时解决拖欠问题的施工企业，市住建局将依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在招投标、市场准入等方面依法依规予以限制；市人社局将记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并推送至全国不良信用平台。

倾听呼声 解决难题 市住建局召开“企业服务日”座谈会

12月15日上午，市住建局召开第三次“企业服务日”座谈会，座谈会通过面对面与企业沟通交流，倾听呼声、解决难题，着力营造更优的营商环境，为企业发展壮大提供有速度更有温度的服务。

座谈会上，企业代表分别就物业公司备案、集中供暖、恶意欠缴物业费、小区私搭乱建等问题与市住建局相关负责人深入沟通交流、交换意见。针对小区入住率、使用率未达到热力公司“标准”造成无法

及时供暖问题，相关科室负责人表示一定会帮助企业与热力公司沟通协商，争取让居民早日用上暖气。

此外，会议就开展好下步“企业服务日”活动要求：

一是真倾听。要认真倾听企业诉求，将企业反馈的问题梳理清、分析透，进一步转变观念和作风，不断改进工作方式，强化服务功能，严格标准、开拓思路，依法依规全力解决企业合理诉求。

二是真实践。要多开绿

灯、不设障碍，把工作做在前面、做到实处，努力提高服务水平，进一步精简审批事项，怎样有利于企业发展、有利于项目建设，就怎么做，切实提高工作效率。

三是真坚持。企业是经济发展的第一动力，支持企业就是支持发展，关心企业就是关心民生，要持之以恒开展好“企业服务日”活动，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从而促使企业能够提升服务水平，反哺社会。 郭思豪

河南省第三届“匠心杯”工程造价技能大赛落幕 我市选手创佳绩

近日，由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建设工会、省建筑工程标准定额站和省注册工程师协会联合举办的第三届“匠心杯”工程造价技能大赛在郑州圆满落幕。

此次大赛历时三个月，经过前期层层选拔，河南省致诚

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五名参赛选手代表漯河市参加了此次工程造价技能大赛，与来自全省18个地市的行业精英同台竞技。我市代表队充分发挥沉着冷静、努力拼搏的团队精神，展示了漯河市建设工程造价行业专技人员的优秀风采。

经过激烈角逐，我市选手刘真在比赛中脱颖而出，荣获“金牌造价师”称号；漯河市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职工侯红娥荣获“组织先进个人”称号；漯河市住建局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荣获“最佳组织管理奖”。 贾 鹤



尊敬的购房人：

为了更好地维护您的合法权益，避免商品房买卖纠纷，市住建局提示您在购房前，仔细阅读以下注意事项：

一、请您认真阅读和了解开发企业在销售现场设置的公示栏、公示牌和公示台中载明的项目信息。

二、请确认您有购买意向的商品房所在楼幢是否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请认真查阅开发企业在销售现场公示的“商品房销控表”，您购买的商品房是否处于可售、抵押可售、现房销售状态。购买前要充分了解所购房屋的性质、土地使用起止年限、是否存在抵押或查封等限制情况。

三、认真查验销售要件是否齐全。房地产开发项目在销售前须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或《不动产权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商品房预（销）售许可证》。购买预售房源时，应注意《商品房预（销）售许可证》中标明的预售房源信息，不要购买不在预售范围内或已被限制销售的房源。

四、请认真查阅开发企业发布的房地产广告（含简介页、宣传单页等），广告的内容和销售人员对您购房的承诺，可要求在《商品房买卖合同》附件中明确约定。

五、请认真查阅销售现场公示的所有信息，尤其是商品房项目“不利因素”信息；认真阅读开发企业提供的《商品房买卖合同示范文本》（含附件）格式条款；所签订的《商品房买卖合同》一定是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原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联合制定的2014版网签合同，避免一房多售。

六、房地产开发企业在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前，不得以内部登记、VIP卡等形式，向您收取排号费、诚意金、认筹金、保证金、融资、借款等任何预订性质的费用；一定不要参与开发企业的违规销售行为，以免造成损失。

七、您交房款时一定要核对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银行名称，并存入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账号，按揭贷款购房的要求房地产开发企业和借贷银行将按揭贷款存入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账号。

为维护广大购房户的权益，我局慎重提醒广大市民，在购房时要提高风险防范意识，一定要认真查验项目的五证，特别是预售许可批准的销售范围，对超预售许可范围销售的房屋要坚决抵制，避免上当受骗。也请市民及时关注市住建局官方网站，查询、购买手续合法的楼盘项目。

监督举报电话：
0395-3105309
3117003

征集“我和房子的故事”

有房，有爱，才有家。为了拥有一个梦寐以求的家，有人无奈地啃老，有人加入“房奴”大军，有人苦苦奋斗数十载，不论多苦、无论多难，只为在这个城市拥有一处真正属于自己的栖身之所。所以，房子，注定承载了太多的故事。

也许你的买房过程很艰辛、很曲折，也许你还没找到心仪的房子，也许现在的你已有足够的能力买房，也许你是一个整日面对购房者的置业顾

问……但对于这个话题，每个人都会有自己特别的感受。在此，“我和房子的故事”欢迎大家写下自己的真情实感，以纪念曾经艰难、无助、心酸但又值得骄傲的过往。

投稿邮箱：
lhrbfc@163.com



装修指南

玄关靠墙做 实用且美观

玄关怎样装修才是最实用的？也许大家各有各的想法，其实玄关靠墙做才是最美观最实用的。如右图所

示，玄关处的鞋柜有高有低，不管是低帮鞋高帮鞋，还是长靴都放得下，矮柜还可以用来当作换鞋凳。 晚综

